

路博邁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發文日期：113 年 7 月 12 日

主 旨：本公司經理之「路博邁美國短年期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下稱「路博邁美國短年期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或消滅基金)與「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下稱「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或存續基金)合併事宜。

說 明：

一、本合併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下同)113 年 7 月 1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30347776 號函核准辦理。

二、存續基金名稱：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三、存續基金經理人：鄭吉良 先生

四、存續基金之投資策略：

(一)信用分散：投資標的分散布局於全球各非投資等級債發行人，降低單一債券及債券發行人對投資組合的影響，並降低投資組合波動。

(二)跨區域布局、產業分散：投資組合配置以美國、歐洲及新興市場為主，並將視經濟情況動態調整，多元分散於全球各區域及產業。

(三)集中投資企業債：投資布局非投資等級企業債為主，不包括新興市場主權債。

五、消滅基金名稱：路博邁美國短年期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六、存續基金與消滅基金之差異比較：

	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存續基金)	路博邁美國短年期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消滅基金)
--	--------------------------	-----------------------------

成立日期	107/07/30	112/01/12
保管銀行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台中商業銀行
投資標的	主要投資於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	主要投資於存續期間較短的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
基金種類	非投資等級債券型	非投資等級債券型
風險等級	RR3	RR3
基金規模*	59.6億	4.4億
經理費	T、N 類型：1.8% I 類型：0.9%	T、N 類型：1.5% I 類型：0.75%
保管費	0.24%	0.24%

註：*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

七、合併目的：本公司此次提出「路博邁美國短年期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與「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的合併申請，並以「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為存續基金，以「路博邁美國短年期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為消滅基金，冀望藉由合併，達到受益人權益保障，並提升基金管理效率與基金操作績效，以強化公司整體競爭能力為目的。透過同屬開放式債券型基金的合併，提高單一基金資產規模，使基金之相關費用得以降低，以減輕受益人之負擔，進而提升基金經營效益，亦可使研究或管理資源得以更形集中於存續之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有效運用本公司資源及基金資產，提高資產管理效益，使資產能更有效且充份之運用。

八、合併預期效益：

- (一)提升基金資產管理效率：透過基金合併，整合公司產品線，將基金資產集中管理，可降低基金各項交易成本及相關費用，有效提高基金資產管理效率，同時提升本公司經營管理之競爭力。
- (二)提升基金操作之穩定性：基金合併後，基金規模增加，流動性亦相對增加，基金經理人較不易因受益人申購及贖回交易影響，而被迫調整投資組合。有利於提升基金操作之彈性及基金績效的穩定性。
- (三)避免基金面臨清算之風險：維護受益人權益，擴大基金規模，避免因基金資產規模縮水而面臨清算，迫使受益人僅得依清算後之價值取回投資之情形。

九、合併基準日：113 年 8 月 28 日

十、消滅基金最後交易申請日(最後交易日)：

「路博邁美國短年期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之受益人若無意於合併基準日轉換至「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得於本公告日起至最後交易日 113 年 8 月 23 日下午 4:30 前提出買回申請或轉申購本公司其他投信系列基金，並免收買回及/或轉申購費用。未於前述期間提出買回或轉申購本公司其他投信系列基金之受益人，則原持有「路博邁美國短年期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受益權單位數於合併基準日(113 年 8 月 28 日)將依換發比率全數轉換為「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受益權單位數。

十一、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計算公式：

受益人原持有消滅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數 × 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併換發比率。

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併換發比率=(消滅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 存續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實際換發比率以合併基準日淨值計算之，其換發受益權單位數不足 1 單位者，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二位止。)

十二、本公司自 113 年 8 月 28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0 日止，辦理消滅基金資產全部移轉於存續基金。資產移轉期間將停止受理消滅基金之交易(包含申購、買回及轉申購)。

十三、換發新受益憑證期間：消滅基金與存續基金均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益憑證。本公司將依據「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及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作業辦法及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之相關規定辦理後續受益憑證劃撥轉換事宜。

十四、有關前述基金合併，受益人如需「路博邁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公開說明書，可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或經理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nb.com/taiwan>）查詢。